陳国投・秦创投长秦182号 支持咸阳城市发展(咸阳城发) 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本文件仅作为推介宣传材料,不作为任何有约束力的法律文件。 本文件的内容仅为提供投资参考,并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投资承诺。 该产品仅面向合格投资者,以下信息请勿通过"微信朋友圈"等公开方式传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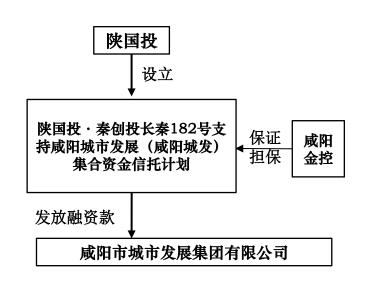
-产品风险

本信托计划风险等级为R2-中低风险 适合风险等级为<mark>谨慎型及以下的合格投资者</mark>

-信托资金运作方式 -

信托资金用于投资咸阳市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咸阳城发"、"融资人"或"债务人")作为债务人的专项债权。专项债权是指受托人向咸阳城发支付了约定的金钱对价后,受托人取得的以咸阳城发作为债务人的金钱债权。信托期间债务人按约定向受托人支付资金占用费,信托期满前由债务人按照约定向受托人支付剩余资金占用费并归还债权本金。资金用途为【具体用于补充咸阳城发日常运营周转资金】。

·产品交易结构·



-产品要素

产品名称	陕国投·秦创投长秦182号支持咸阳城市发展(咸阳城发)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信托类型	资产管理-固定收益类	
产品规模	不超过【50,000】万元人民币,可分期成立	
信托期限	24个月	
 认购起点	100万元	
信托业绩 比较基准	100万元≤认购资金<300万元	6.9%/年
	300万元≤认购资金<1000万元	7.3%/年
	1000万元≤认购资金	7.4%/年
	注:受托人有权根据市场情况等因素与各期 受益人确定各期信托的信托业绩比较基准。 本期受益人信托业绩比较基准为信托财产扣 除增值税及附加后的信托业绩比较基准。	
信托利益分配方式	信托利益按自然季度分配,分配日为每自然 季度末月20日且受托人收到资金占用费后10 个工作日内分配; 各期信托单位到期,受托人于收到债权本金 及资金占用费后10个工作日内向委托人分配 信托利益。	
风控措施	咸阳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咸阳金控"或"担保人")为债务人的还款义务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还款来源	第一还款来源为融资人经营收入。 第二还款来源为融资人新增融资收入。	
委托人	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定的合格投资者	
发行方式	受托人自主发行	
保管人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受托人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对手情况-

(一) 借款人情况介绍

咸阳市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22年8月22日,注册资本100亿元,为市属国有独资公司,是咸阳市国资体系中三大平台公司之一。截至2022年末,公司实收资本为91.00亿元,咸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是咸阳城发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咸阳市财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第二大股东;咸阳城发资产总额695亿元,净资产234亿元,负债率66%,中诚信国际给予其AA+信用评级。

公司作为咸阳市最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主体,主要承担高新区及咸阳市下属区县的重大基础设施建设任务, 具有很强的业务竞争力;同时,作为咸阳市唯一的城市燃气供应商,燃气供应业务已覆盖咸阳市全域,为 当地经济和民生事业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业务稳定性和可持续性较好;此外,公司亦经营公交运营、能 源开发、建筑工程、医院及停车场等业务,整体呈多元化发展的格局。现有下属企业139家,其中,二级企 业5家,分别为咸阳市城市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陕西天王兴业集团有限公司、咸阳市国资物产管理 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咸阳市国有资产综合经营有限公司、咸阳市天然气总公司;三级企业62家,四级企业 72家。公司目前运营情况良好,咸阳市政府支持力度强。

(二) 保证人情况介绍

咸阳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2015年6月,注册资本30.8亿元,实际控制人为咸阳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咸阳金控是咸阳市人民政府根据金融业发展趋势,为重大产业项目筹集资金和投后管理而成立的咸阳市除城市基础建设外的唯一政府平台公司。咸阳金控旨在通过市场化运作,整合盘活现有国有资产,实现国有资产资本化;以产业投资为战略核心,打造集金融、科技、能源、文化为一体的"一中心、一城、一园、一镇"战略体系,发挥国有资本运营职能,深化产业投融资模式,坚定支持咸阳市委市政府做大产业集群的战略规划,驱动地方经济发展。咸阳金控系公开发债主体,主体信用评级为AA,再融资能力较强,无人行征信、公开市场的违约记录。

-产品所在区域介绍 -

咸阳东邻省会西安,西接杨凌国家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西北与甘肃接壤,全市辖2区2市9县,总面积9543.6平方公里。咸阳是中国甲级对外开放城市、国家级历史文化名城、全国双拥模范城、国家卫生城市、首届中国魅力城市、中国地热城、全国十佳宜居城市、首批中国优秀旅游城市、全国精神文明创建工作先进市、中华养生文化名城及国家园林城市。(咸阳市统计局)

2022年,全市公共财政一般预算收入115.58亿元,较上年同口径增长7.3%。其中,税收收入85.18亿元;非税收入30.4亿元,增长35.3%。全市财政支出492.76亿元,同比增长14.9%。近三年咸阳市 GDP 和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在陕西省内居于中上游水平。(咸阳市财政局)

咸阳市人民政府已与陕国投建立战略合作关系。



-风控措施介绍

<u>地市级一级平台担保</u>: 咸阳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咸阳金控"或"担保人")为融资人的还款义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信托产品亮点 —

项目亮点1:本项目融资人为咸阳市级AA+公司,层级高、实力强,得到股东的支持力度较大。公司业务状况较好,作为咸阳市最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主体,主要承担高新区及咸阳市下属区县的重大基础设施建设任务,具有很强的业务竞争力;同时,作为咸阳市唯一的城市燃气供应商,燃气供应业务已覆盖咸阳市全域,为当地经济和民生事业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业务稳定性和可持续性较好;此外,公司亦经营公交运营、能源开发、建筑工程、医院及停车场等业务,整体呈多元化发展的格局。

项目亮点2: 本项目担保人为咸阳市人民政府设立的为重大产业项目筹集资金和提供投后管理的国有资本投资公司, 归咸阳市国资委直接管理,股东实力强,平台层次高,与我司合作期间,履约情况良好,持续获得政府大力支持。 AA发债主体,资信情况较好,再融资能力较强。本项目能同时实现较好的安全性和市场认可的投资收益。

-风险揭示与承担-

投资者在认购信托单位前,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信托计划存在的信用风险、政策、法律法规风险、经营风险、担保措施不能实现的风险、信息不对称风险、管理风险、不可抗力风险、账户监管的风险、流动性风险、信托财产的估值方法风险、违约金无法得到全部支持的风险、信托计划不成立的风险、信托计划提前到期的风险、信托计划延期的风险、净值波动风险、信托单位认购价格偏高风险、税收风险、监管风险、电子合同及交易风险等各项风险因素,具体详见《认购风险申明书》相关约定。

受托人依据信托文件管理信托财产所产生的风险,由信托财产承担。受托人因违背信托文件、处理信托事务不 当而造成信托财产损失的,由受托人以固有财产赔偿;不足赔偿时,由投资者自担。

- 受托人介绍 -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陕国投,证券代码: 000563)是中西部地区唯一的上市信托公司、陕西首家上市的省属金融机构。公司总股本51.14亿股,净资产150亿元。2022年度,实现净利润9.1亿元,同比增长24.29%,服务实体经济能力和为客户理财创富能力不断提升。

-项目管理团队介绍 -

项目负责人: **胡 宇**,男,陕西师范大学经济学硕士,西安创新三部总经理助理。近三年作为项目负责人管理项目19个,管理合计规模83.61亿元,均正常运行。参与管理公司多单创新业务,包括ABS、ABN、CLO、REITs、CMBS、CMBN、非标转标ABS、债券投资、固收+业务。获得公司"明星项目经理"、"创新转型优秀项目经理"荣誉称号。

项目组成员:徐海宝,西安交通大学本硕博(博士在读),应用经济学硕士。现任西安创新三部总经理,党支部副书记。信托从业12年以来,负责了公司多个首单创新信托业务,涵盖ABS、ABN、CLO、REITs、CMBS、CMBN、非标转标ABS、债券投资、固收+业务、小微基金、消费信托、家族信托、抗疫慈善信托等。累计参与管理信托规模超过1000亿元,均正常运行,所带领部门业绩连续多年位于公司榜首。徐海宝所管理的产品荣获中债登"优秀ABS发行人"、证券时报"最佳创新信托产品奖",也获得了中国金融工会"全国金融先锋号",陕西省委省政府"陕西省抗疫先进个人",陕西省政府、陕西省慈善协会"三秦善星",陕西省总工会"工人先锋号"等。除此之外,徐海宝也获得了公司建党百年两优一先"优秀共产党员"、"创新转型带头人标兵"、创新转型优秀项目经理"、"优秀中层管理人员"、"优秀员工"等荣誉。

沙腾,男,英国埃克塞特大学金融与管理学硕士,现为陕国投西安创新三部业务经理。工作经历涵盖资本运营管理、私募基金、信托项目运营和财富管理等,拥有丰富的金融从业经历和经验积累,熟悉信托项目从前期尽调到募集发行至事后管理全流程,参与多个集合、单一资金信托计划和创新类业务的运作。

涂远博,男,西北大学经济管理学院经济学硕士,西安创新三部业务经理。熟悉资本市场及资本运作,对经济学、金融学理论有着较深的理论基础,参与多个信托计划运作。

免责声明

- ▶ 以上文字和说明仅供参考,本材料因版面有限需结合信托计划法律文件一起阅读,才能获悉本信托计划的全部内容。
- 本推介材料中所含来源于本公司的任何信息,包括过往业绩、产品分析及预测、产品收益预测和相关建议等,均不代表任何定性判断,不代表产品未来运作的实际效果或可能获得的实际收益,其投资回报可能因市场环境等因素的变化而改变。
- 本文件由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提供。除非管辖法律以其他方式允许,否则,必须就本文件或本文件内列载的任何 信息与所在管辖区内获授权的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实体联系。
-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保留所有有关权利。
- 公司总部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 50 号金桥国际广场 C 座